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0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194,999.37元，加上2025年初未分配利润940,550,642.68元，减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0.00元，减去2025年度支付的股东分红95,414,586.40元（其中2024年度利润分配57,378,150.00元，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38,036,436.40元），因股份支付回购原因影响增加1,230,103.31元，2025年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011,561,158.96元。

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9,509,197.71元，加上2025年初未分配利润877,118,057.73元，减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0.00元，减去2025年度支付的股东分红95,414,586.40元（其中2024年度利润分配57,378,150.00元，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38,036,436.40元），因股份支付回购原因影响增加1,230,103.31元，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962,442,772.35元。

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962,442,772.35元。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投资回报，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公司当前总股本190,182,182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为 57,054,654.6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190,182,18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 38,036,43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228,218,618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次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金额未超过 2025 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2025 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90,182,1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8,036,436.40 元（含税）。

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共计 0 元。

如本议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95,091,091.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7.56%，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 100%。本次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5,091,091.00	95,630,250.00	79,821,568.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194,999.37	160,597,316.84	226,672,720.7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11,561,158.9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62,442,772.3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计年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70,542,909.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4,155,012.3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70,542,909.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70,542,909.0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四、备查文件

1、《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